20140402 [新台灣加油 p4] 強審!林飛帆嗆藍假肖!馬英九打50萬人巴掌!

對於學生的行動,以刑事的追訴程序來相要脅,我大概可以很清楚的跟馬總統說,參與這一次行動的學生,他們為了什麼理由做這件事情,做這件事情可能要付出什麼樣的代價,在行動以前,大家心裡面都知道,大家心裡面都知道。

這樣子的恫嚇的手法,對於問題的解決,一點幫助都沒有,那其實我們回想,就大家很冷靜地回想,如果在一個多禮拜以前,馬英九先生以總統之尊出來說,學生對於這麼重要的國家問題,提出了一個正當性這麼高的看法,我願意以總統的位置來促使我們完成兩岸協議監督的立法工作,並且在立法完成以後,再來進行服務貿易協議的審查。

我相信全臺灣社會,包括我自己都會給他熱烈的掌聲,他選擇不要這樣做,他 選擇跟人民站在對立面,他選擇跟年輕的學子站在對立面,他選擇跟法律的道理站 在對立面。

剛剛我聽馬總統說,他是法律人他知道什麼什麼什麼,其實我有點錯愕,因為 我其實不太想去批評馬英九先生他自己在法學上面的表現,大概我印象比較深刻的 是說,他在當法務部長的時候,他主張的是檢察官的羈押權應該是合憲的,檢察官 應該就可以片面的決定羈押人民,那當初他以哈佛法學博士,法務部部長之尊說出 這樣子的話的時候,我大概心裡面知道了,他其實不配稱為法律人,因為這個法律 人是沒有靈魂的,是沒有核心價值的,為了政治上面的利益,為了政治上的位置, 什麼樣子的話都說得出來。

那今天馬總統,他有辦法去面對,他那個時候他所自己表示出來的法律見解嗎?那因此你今天,他再去跟大家強調說,他是法律人,他知道,似乎是他把自己高於學生的地位說,我是法律人,我比較清楚,你們不懂法律,你們都不知道,他沒有看到說,今天全國大專院校有多少法律系的教授,中研院法律學的學者,台大法律學院法律學的學者、院長,政大的、台北大的,多少法學教授是選擇跟同學們站在一起的。

我還是要再說,就是說這一群孩子們,他們為了臺灣社會,做出了這樣的舉動, 去承擔了本來是應該大人應該承擔的事情,我再講得不客氣一點,今天大人搞砸了, 這些小朋友,這些學生,這些青年學子他們站出來,用他們自己可能會面對的刑事 追訴當作代價,我還是決定要這樣子做,因為這是對的事情。

現在他們每天在那邊生活,甚至還有一些媒體不堪地去報導說,那是一個五星級的學運,你真的自己在裡面住14天,你住14天以後,你再出來跟我講,那到底是五星級的學運,還是在一個密閉的空間當中,在議場內的學生,是一個密閉的空間當中,他看不到外面的太陽跟月亮,他不知道外面是大太陽還是在下雨,那樣子的空間環境對於一個人,他所會承擔的精神上的壓力,跟他生活上的負荷,更何況是,實際參與工作的學生幹部們,他們每天工作的時數,我在旁邊觀察,每一個人最少都超過15個小時以上,晚上常常開會是開到1點鐘、2點鐘甚至3點鐘,要處理今天已經發生的事情,要去計畫明天將要面對的事情。

當你們看著這一些年輕學子,這麼認真、這麼努力想要捍衛臺灣核心的基本價值的時候,請你們問問你們自己,你們現在在做的事情,真的是為了臺灣,還是在想說,我們彼此之間的權力鬥爭如何的來加以進行?可不可以靜下來,可不可以靜下來想一想,怎麼樣做,對於臺灣的社會,對於未來的發展是好的,大家一起坐下來努力,把這件事情給做出來,我真的不覺得這麼困難。